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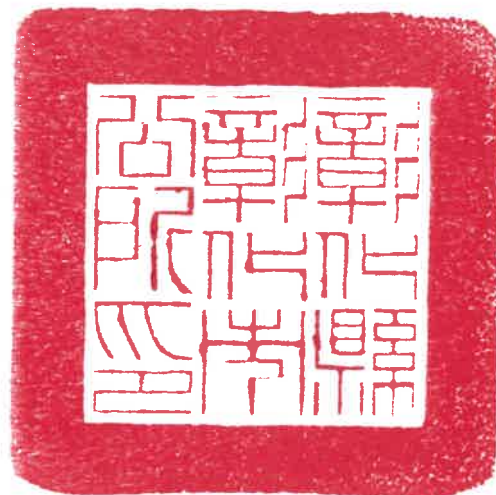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彰化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彰市社會字第1140010969號
附件：死亡證明書



主旨：本市市民楊金標君(身分證字號：N10025****，籍設：彰化縣彰化市西興里010鄰西興東路71巷5號)，於114年3月11日死亡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楊金標遺體，現安置於彰化市立殯儀館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市長林世賢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病歷號碼: 166657
死亡證字: 519910號

死亡證明書

證明書開具單位填寫				
(一) 姓名	楊金標	(二) 性別	1. ☒ 男 2. ☐ 女	(三) 本國籍 ☒ 1.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N100255918 外國籍 ☐ 2. 護照號碼 ☐ 3. 居留證統一證號
(四) 戶籍所在地	彰化縣彰化市西興里10鄰西興東路71巷5號			
(五) 出生時間	民 ☐ 前 ☒ 國 參拾壹年肆月肆日 (出生後未滿12小時死亡者需填寫時間)			
(六) 死亡時間	民國壹佰壹拾肆年參月拾壹日 伍時參拾玖分			
(七) 死亡地點及場所	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一段542號 1. ☒ 醫院 2. ☐ 診所 3. ☐ 長期照護或安養機構 4. ☐ 住所地 5. ☐ 其它			
(八) 死亡方式	1. ☒ 自然死(純粹僅因疾病或自然老化所引起之死亡) 2. ☐ 意外死 3. ☐ 自殺 4. ☐ 他殺 5. ☐ 不詳			
(九) 死亡者行職業	1. 在何處工作從事何種行業 2. 擔任何種工作及職務			
(十) 懷孕情形(如死者為女性)	1. ☐ 於過去一年未懷孕 2. ☐ 懷孕中死亡 3. ☐ 懷孕終止或結束之42天內死亡 4. ☐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43天至1年內死亡 5. ☐ 不清楚過去一年是否懷孕			
(十一) 死亡原因:(儘量不要填寫症狀或死亡當時的身體狀況:如心臟衰弱、身體衰弱)				
1. 直接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:				
甲、 <u>敗血性休克合併多重器官衰竭</u>				
先行原因:(若有引起上述死因之疾病或傷害)				
乙、(甲之原因): <u>肺炎</u>				
丙、(乙之原因):				
丁、(丙之原因):				
2. 其他對於死亡有影響之疾病或身體狀況(但與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無直接關係者)				
末期腎臟疾病				
以上事實確屬無訛特此證明				
醫師姓名: 莊昌翰醫師				
證書字號: 041575				
醫院(診所)名稱: 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				
開業執照字號: 彰衛院字第0937010019號				
醫療院所代碼: 0937010019				
院所地址: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一段542號				
中華民國 壹佰壹拾肆 年 參 月 拾貳 日				

發病至死亡之概略時間



依戶籍法第14條
及死亡資料通報
辦法第4條規定
網路傳輸

註:死因將來如發現錯誤,惟錯誤係在當時難以避免情況下發生時,診斷者不負法律之責任。

注意事項:一、請於死亡事件發生30日內,攜此證明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,以免逾期受罰。
二、為避免承受不必要的繼承債務,宜注意在法律規定時間內向法院聲請辦理拋棄繼承。